

证券代码：002309

证券简称：中利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9-034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利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2019年3月2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于2019年4月1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。会议于2019年4月1日如期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文嘉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符合公司实际使用需要，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具体详见2019年4月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披露内容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4月1日